

國立嘉義大學場地借用申請單

申請日期：____.____.____		借用校區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蘭潭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民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林森	
申請單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內	申請人： (請核章)	單位主管： (請核章)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外	單位名稱：	負責人(代表人)： (請用印) 地址：
收據抬頭：		統一編號：	
活動內容：(請詳述及檢附相關文件)			
租借場地名稱：(請自行填寫)		布置及使用日期/時間	
1.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布置： 年 月 日 : — 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使用： 年 月 日 : — :	
2.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布置： 年 月 日 : — 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使用： 年 月 日 : — :	
3.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布置： 年 月 日 : — 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使用： 年 月 日 : — :	
使用人數：_____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用餐(200人以上活動且於場地有用餐者，請於活動前14日提交場地清潔計畫書至本校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備查)			
進出車輛數：大客車_____台、小客車_____台			
聯絡資訊		聯絡人：_____ 電子信箱：_____ 聯絡電話：(市話) _____ (手機) _____ 傳真號碼：_____	
以上粗框欄位中資料請申請單位詳填 (填寫完畢後請傳真至 05-2060598 或 email 至 jing9266@mail.ncyu.edu.tw) (借用大學館請傳真至 05-2064350 或 email 至 yang581025n@mail.ncyu.edu.tw)			
承辦單位說明			
會辦單位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駐警隊： (惠請駐警隊協助借用單位人員入校事宜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環安衛中心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
場館人員 工時調整 同意欄		茲因業務需要並符合勞基法第 36 條規定，本人同意調整____年____月____日(星期____)為正常工作日，並另擇____年____月____日(星期____)為例假日，____年____月____日(星期____)為休息日。工作人員：	
一、依據本校場地提供使用管理要點及收費標準： 二、應繳場地費： 三、其他說明： 四、自行收納款項統一收據事由欄：			
備註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外單位借用加會資產經營管理組並一層決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內單位借用二層決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行收納款項統一收據號碼：			

承辦人： 組長： 總務處： 校長：